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19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威凯尔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0万股股份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集团”）拟在长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江苏威凯尔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威凯尔”）500万股股份，挂牌底价不低于19,085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根据实际需要，医药集团拟在长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江苏威凯尔500万股股份，挂牌底价不低于19,085万元。本次交易以江苏威凯尔净资产评估值为依据确定挂牌底价。

本次交易完成后，医药集团持有江苏威凯尔股份3,485,620股，持股比例4.96%。

本次交易已经2026年3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一致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威凯尔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1558880182E

成立时间：2010年8月

注册地：南京市江北新区华康路136号

法定代表人：龚彦春

注册资本：人民币7,024.1779万元

经营范围：医药中间体、原料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新型药物的研发、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药品委托生产等

主要股东：南京威越华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26.86%股份，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2.08%股份，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持有其11.61%股份，江苏聿泉成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其9.73%股份，其余股东持股比例均在5%以下

本次交易拟转让的江苏威凯尔500万股股份已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目前质权人已同意上述股份公开挂牌转让事宜。本次交易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根据符合《证券法》要求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6）00000434号），截止2024年12月31日，江苏威凯尔总资产1,054,782,981.78元，总负债514,035,227.12元，净资产540,747,754.66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460,338,480.02元，净利润-80,485,610.75元。截止2025年10月31日，江苏威凯尔总资产1,062,410,111.98元，总负债468,756,162.28元，净资产593,653,949.70元。2025年1-10月实现营业收入458,917,472.96元，净利润-37,533,351.09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最近12个月内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或改制情况

江苏威凯尔最近12个月内不存在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或改制情况。

三、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本次交易以江苏威凯尔净资产评估值为依据确定挂牌底价。根据符合《证券法》要求的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科华评报字[2026]第024号），江苏威凯尔评估基准日2025年10月31日，合并口径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54,007.46万元，评估值267,910万元，评估增值213,902.54万元，增值率为396.06%。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以评估值为依据确定挂牌底价，挂牌底价不低于评估值。

四、挂牌条件

1、受让方资格要求：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支付股份转让价款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受让方为自然人的，应当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2、过渡期损益归属：审计评估基准日至股份变更登记日期间，交易标的经营性损益由受让方享有和承担。

3、价款支付及过户：股份交易价款为现金一次性支付，全额价款支付到长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监管账户后，医药集团配合受让方办理股份过户手续。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本次交易为公开挂牌转让，挂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尚无法预测本次交易对公司净利润的具体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本次交易授权事项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交易相关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21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8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亚泰会议中心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8日

至2026年4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江苏威凯尔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0万股股份的议案	√
2	关于为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议案	√
3	关于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商业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议案	√
4	关于为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5	关于为鸡西亚泰选煤有限公司在黑龙江鸡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6	关于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等在吉林省东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
7	关于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全部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告详见2026年3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股东会文件将于会议召开前的5个工作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81	亚泰集团	2026/3/3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参会确认登记时间：2026年4月7日（星期二）9:00-11:00，13:30-16:00。

3、登记地点：长春市天泽大路3333号亚泰会议中心。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长春市天泽大路3333号亚泰会议中心

联系电话：0431-84956688　传真：0431-84951400

邮政编码：130000　联系人：秦音、顾佳昊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江苏威凯尔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0万股股份的议案			
2	关于为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商业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为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5	关于为鸡西亚泰选煤有限公司在黑龙江鸡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6	关于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等在吉林省东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7	关于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18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于2026年3月19日在亚泰会议中心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董事李勋女士委托董事李斌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江苏威凯尔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0万股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威凯尔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0万股股份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融资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流动资金借款即将到期，同意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3,700万元，期限不超过3年，由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名下的综合楼和营业楼提供抵押担保；同意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21,292万元，期限不超过3年，由北京亚泰饭店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北京亚泰饭店有限公司的房产和土地提供抵押担保；同意公司继续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6.4亿元，期限1年，由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永安堂药业有限公司不少于94.3628%股权、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不少于56.1353%股权、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和吉林省东北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99%股份、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省东北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1%股份提供质押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所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继续为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1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商业承兑汇票3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继续为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6,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继续为鸡西亚泰选煤有限公司在黑龙江鸡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子河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2,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在吉林省东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1亿元、1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广场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7,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累计为1,517,702.35万元，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545.79%。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有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6-020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5,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995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32,134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6,5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31,5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四	被担保人名称	鸡西亚泰选煤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6,9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五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7,6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六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7,5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18,237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无前期预计额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517,702.3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45.7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继续为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1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商业承兑汇票3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继续为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6,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继续为鸡西亚泰选煤有限公司在黑龙江鸡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子河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2,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在吉林省东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1亿元、1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广场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7,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劲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7MA170KPK2L	
成立时间	2018-12-26	
注册地	吉林省长春市北湖科技开发区	
注册资本	3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家居用品销售，医疗器械销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9,072.57 / 560,452.10
	负债总额	744,326.47 / 555,020.40
	资产净额	4,746.10 / 5,431.70
	营业收入	55,444.14 / 77,846.46
	净利润	-685.60 / -731.25
2.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直接持有其76.31%股权，其他自然人持有其23.69%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劲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000702571318A	
成立时间	1998-12-15	
注册地	吉林省长春市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	
注册资本	6,375.0394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药品零售批发、保健食品销售、医疗器械销售、家居用品销售、中草药购销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08,833.66 / 648,104.81
	负债总额	757,907.18 / 595,363.09
	资产净额	50,926.48 / 52,741.72
	营业收入	97,107.75 / 135,360.70
	净利润	-1,815.24 / -4,249.35
3、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亚泰明城水泥有限公司持有其99.83%股权，其他自然人股东持有其0.17%股权	
法定代表人	李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5017493185043	
成立时间	1999-06-24	
注册地	通化市二道江区	
注册资本	4,770.8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低碱水泥、道路水泥、大坝水泥等特种水泥、水泥制品、建材产品、水泥用石灰石开采、石灰石购销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5,157.43 / 66,834.73
	负债总额	63,691.66 / 44,470.75
	资产净额	21,465.77 / 22,363.98
	营业收入	18,470.09 / 26,272.98
	净利润	-898.22 / -4,625.68
4、鸡西亚泰选煤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鸡西亚泰选煤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亚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张智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3005561067249	
成立时间	2010-05-25	
注册地	黑龙江省鸡西市城子河区	
注册资本	8,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0,288.24 / 258,821.79
	负债总额	299,078.31 / 277,475.29
	资产净额	-18,790.07 / -18,653.50
	营业收入	18,293.08 / 19,138.64
	净利润	-136.57 / -467.56
5、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直接持有其99.9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亚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0.1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崔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000682632311L	
成立时间	2009-02-26	
注册地	吉林省长春市二道区	
注册资本	10,01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办公用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招投标代理服务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5,669.15 / 238,749.83
	负债总额	416,924.47 / 329,034.06
	资产净额	-91,255.32 / -90,284.23
	营业收入	699.58 / 1,000.82
	净利润	-971.10 / -2,294.56
6、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74%股权，CRH中国东北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荷兰）间接持有其26%股权	
法定代表人	付宗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122438443980	
成立时间	1998-12-02	
注册地	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	
注册资本	133,163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等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5,965.45 / 608,756.11
	负债总额	511,079.36 / 438,911.11
	资产净额	164,886.09 / 169,845.00
	营业收入	63,222.79 / 91,668.60
	净利润	-5,262.15 / -22,898.7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继续为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1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业务期限半年。

2、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商业承兑汇票3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业务期限半年。

3、公司继续为亚泰集团通化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6,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1年。

4、公司继续为鸡西亚泰选煤有限公司在黑龙江鸡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子河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2,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1年。

5、公司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吉林省亚泰医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在吉林省东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1亿元、1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业务期限以双方签订业务合同约定为准。

6、公司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广场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7,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不超过3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系为满足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的所属公司，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被担保人的其他股东未提供相应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出席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上述担保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累计为1,517,702.35万元，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545.79%，全部为对合并报表所属子公司的担保。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健康　公告编号：2026-012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期限届满暨股份回购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3/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0.0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1,164.51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22%
实际回购金额	10,007.9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87元/股~9.75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08）以及2025年4月8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1）。

二、回购实施情况

2025年3月31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公司于2025年4月1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截至2026年3月18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1,645,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2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9.75元/股，最低价为5.87元/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79,055元（不含交易费用），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在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股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内容。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照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等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股份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期间，公司控股公司双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鸽集团”）在2025年9月30日至2025年11月1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上市公司股份5,23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99%。

2026年3月6日，双鸽集团与湖北长河壹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关于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济民健康无限售流通股26,254,6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该事项正进行中）。

除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原任监事、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25,090,615	100.00	525,090,615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11,645,140	2.22
股份总数	525,090,615	100.00	525,090,615	100.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11,645,140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拟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并在披露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完成上述用途。若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6个月内用于上述用途的，则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具体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本次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司法拍卖进展暨控股股东通过司法拍卖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司法拍卖的买受人为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东莞市晶腾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腾达”），成交股份数量为88,183,421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6.21%），成交金额为人民币327,820,104.03元。晶腾达参与本次司法拍卖且竞买成功属于其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行为。

2、本次拍卖成交股份完成过户登记后，晶腾达将直接持有公司98,251,021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6.92%），持有委托表决权股份214,487,107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15.10%），合计持有公司的表决权股份为312,738,128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22.02%），晶腾达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李俊锋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于2026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李旭亮先生直接持有的88,183,421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6.21%，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100%）于2026年3月18日14时至2026年3月19日14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公开司法拍卖。现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竞价结果

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